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18-070

##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施兴平、施永华、赵育龙、孙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公司股东施兴平持有股份的总数量 16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22%，由于改善生活需要，计划在公告后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4075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5%）。公司股东施永华持有股份的总数量 16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22%，由于改善生活需要，计划在公告后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4075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5%）。公司股东赵育龙持有股份的总数量 16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22%，由于改善生活需要，计划在公告后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4075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5%）。公司股东孙军持有股份的总数量 16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22%。由于改善生活需要，计划在公告后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4075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5%）。公司股东施兴平、施永华、赵育龙、孙军此次共减持 163,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1%）。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注：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规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即 2018 年 6 月 27 日后的六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施兴平持有股份的总数量 16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22%，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目前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生产总监、研发中心副主任。

施兴平，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582119630103\*\*\*\*，住所：江苏省张家港市南丰镇。

施永华持有股份的总数量 16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22%，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目前在公司担任董事。

施永华，男，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58219580328\*\*\*\*，住所：江苏省张家港市南丰镇。

赵育龙持有股份的总数量 16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22%，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目前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金陵文体总经理。

赵育龙，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58219760704\*\*\*\*，住所：江苏省张家港市南丰镇。

孙军持有股份的总数量 16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22%，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目前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研发中心副主任。

孙军，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058219771223\*\*\*\*，住所：江苏省张家港市南丰镇。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本次拟减持的原因 IPO 锁定期满减持。

1、公司股东施兴平、施永华、赵育龙、孙军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施永华、施兴平、赵育龙、孙军承诺：

(1)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3、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施永华、施兴平、赵育龙、孙军承诺：

如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金陵体育股票发行价，减持的金陵体育股份将不超过金陵体育股票发行后本人所持金陵体育股份的 50%。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

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上述股东将根据自身的资金周转安排及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具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施兴平、施永华、赵育龙、孙军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5日